

股票简称：证通电子

股票代码：002197

债券简称：15证通01

债券代码：112288

债券简称：15证通02

债券代码：112290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天安工业村 8 座 3A 单元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零一九年五月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电子”、“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的“15证通01”、“15证通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年度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4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实际余额为65,116.51万元，较2018年末对外担保实际余额11,866.34万元新增53,250.17万元，累计新增对外担保实际金额占公司2018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240,749.39万元的22.12%。

二、单笔新增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10%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项目贷款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宏达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通信”）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业务，由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由宏达通信的现股东广东宏达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按其持有宏达通信股权比例对应的项目贷款授权总金额承担反担保责任，贷款期限为5年，并已经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10%的情况。

三、新增担保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和应对措施

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以上新增担保为对控股子公司融资的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中信建投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按照监管要求，对发行人新增借款情况、新增担保情况、公司经营情况、信用评级情况等进行持续跟踪披露。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